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4]2128-1号

---

目 录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2023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7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柏星龙”）《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管理层的责任

柏星龙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编制《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柏星龙《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柏星龙 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柏星龙 2023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柏星龙 2023 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公告格式规定，将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881 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2,963,000.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为 11.80 元/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2,963,400.00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1,819,903.12 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 2022 年 12 月 6 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22 年 12 月 6 日出具天职业字[2022]45964 号《验资报告》。

####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98,022,648.25 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 0.00 元，本年度使用 98,022,648.25 元，均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 98,022,648.25 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35,274,477.45 元，与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31,819,903.12 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 1,477,222.58 元，系募集资金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1,477,220.74 元和未支付的预先投入置换资金及发行费用 1.84 元。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规定的要求，经公司 2022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后适用的《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的议案》（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专户存放、专款专用、如实披露，保护投资者权益。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国工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罗湖支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经公司 2022 年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与工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招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及保荐机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工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4000020429201058467	活期	19,970,504.50
招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755930704210818	活期	15,303,972.95
<u>合计</u>	——	——	<u>35,274,477.45</u>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一）募投项目情况

1.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募投项目可行性不存在重大变化。

### （二）募集资金置换情况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投资额 768.31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478.11 万元。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情况出具了《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专项鉴证报告》（天职业字[2023]983 号）。

###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23 年度，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委托理财金额（万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招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卓实远见 3 号 100 期	3,000.00	2023-2-23	2023-5-26	保本浮动收益	2.50%
招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2 天结构性存款	1,150.00	2023-3-16	2023-6-16	保本浮动收益	2.85%
招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涨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1,350.00	2023-3-22	2023-6-21	保本浮动收益	2.85%
招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卓实远见 3 号 99 期	2,000.00	2023-2-23	2023-8-25	保本浮动收益	3.52%
招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30 天结构性存款	1,300.00	2023-9-12	2023-10-13	保本浮动收益	2.45%
招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91 天结构性存款	1,800.00	2023-7-26	2023-10-26	保本浮动收益	2.75%
工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工银理财·天天鑫添益同业存单及存款固定收益类开放式法人理财产品	1,500.00	2023-3-22	2023-12-26	保本浮动收益	2.00%至 3.30%
招商银行深圳罗湖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 63 天结构性存款	1,300.00	2023-10-26	2023-12-29	保本浮动收益	2.50%

2023 年 1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 年 1 月 31 日召开了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拟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公司正常经营，并有效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由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0,000,000.00 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产品等保本型产品，单笔投资最长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该授权自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授权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期末闲置募集资金仍在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 （五）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的情况。

#### （六）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应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资金使用情况

柏星龙 2023 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北京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及相关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五日

附件：

## 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柏星龙创意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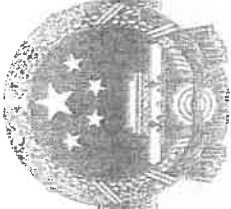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用途	募集资金净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3)=(2)/(1)			
1、惠州柏星龙包装有限公司创意包装智能制造生产建设项目	否	11,181.99	9,748.77	9,748.77	87.18	不适用	否
2、创意设计与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000.00	53.49	53.49	2.67	不适用	否
合计	-	13,181.99	9,802.26	9,802.26	74.36	-	-



募投项目的实际进度是否落后于公开披露的计划进度，如存在，请说明应对措施、投资计划是否需要调整 (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说明(分具体募集资金用途)	不适用
募集资金置换自筹资金情况说明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二)”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说明	不适用
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相关产品情况说明	详见“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四)”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借款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2.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募集资金净额  
(包含通过行使超额配售权取得的募集资金)



#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二维码  
获取更多登  
记、备案、许可、  
监管信息，体验  
更多便捷服务。



(副本) (15-1)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4840万元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债务重组等事宜，出具审计报告、验资报告；管理企业、托管企业、代理记账、税务咨询、资产评估、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法律咨询服务；从事国家规定的不属于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00175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1101015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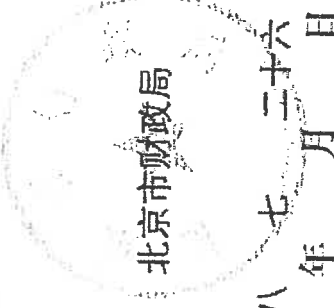
组织形式：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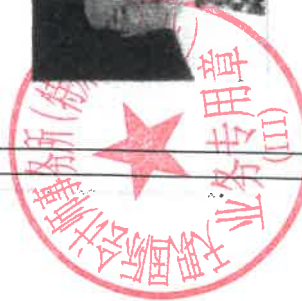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六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陈志刚  
 Full name: 陈志刚  
 Sex: 男  
 出生日期: 1972-12-07  
 Date of birth: 1972-12-07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20122721207007  
 Identity card No.: 42012272120700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2000320455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0年 09月 21日  
Date of Issuance



陈志刚

420003204559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0344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9 年 03 月 08 日  
y m d



周芬

110101500344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性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周芬 女 1989-11-19 普德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深圳分所 360311198911191119

